

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6年4月28日在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,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涛先生主持,应出席会议董事7名,现场出席会议董事6名,董事王辉因事未能出席会议,书面委托公司董事长王涛先生代为表决。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《总经理 2015 年度工作报告》

(表决结果:7票同意,0票反对和0票弃权)

二、审议通过《董事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》

(表决结果:5票同意,0票反对和2票弃权)

公司独立董事赵守国和雷华锋对此项议案投弃权票,弃权原因:公司治理及内控体系存在重大缺陷,资金占用及还款措施不明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(表决结果:5票同意,2票反对和0票弃权)

公司独立董事赵守国和雷华锋对此项议案投反对票,反对原因:公司治理及内控体系存在重大缺陷,资金占用及还款措施不明确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(表决结果:7票同意,0票反对和0票弃权)

为保证公司经营的稳健性,考虑到母公司财务报表中2015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,2015年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

的净利润为亏损 155,416,362.24 元，故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。

独立董事雷华锋、赵守国、宁连珠发表独立意见：同意公司201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

（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和0票弃权）

六、审议通过《2015年年度报告（正文及摘要）》

（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2票反对和0票弃权）

公司独立董事赵守国和雷华锋对此项议案投反对票，反对原因：公司治理及内控体系存在重大缺陷，大股东资金占用及还款措施具有不确定性，无法保证本议案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（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，2票反对和1票弃权）

公司独立董事赵守国和雷华锋对此项议案投反对票，反对原因：内控存在重大缺陷，无法保证内控有效性，整改措施落实存在不确定性。

公司董事陈健先生对此项议案投弃权票，弃权原因：原因描述不准确，责任不清晰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（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和0票弃权）

鉴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公司2015年度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中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，董事会提议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6年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

独立董事雷华锋、赵守国、宁连珠发表独立意见：同意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6年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九、审议通过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（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和0票弃权）

十、审议通过《关联方资金占用及整改措施报告》

（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和 2 票弃权）

公司独立董事赵守国和雷华锋对此项议案投弃权票，弃权原因：资金占用还款存在不确定性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关联方占用资金进行专项审计的议案》

（表决结果：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）

关联方董事王涛、王应虎、王辉回避表决。

十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审计的议案》

（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）

十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深圳华泽鲁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（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）

十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》

（表决结果：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）

关联方董事王涛、王应虎、王辉回避表决。

十五、审议通过《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反舞弊管理制度》

（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）

十六、审议通过《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办法》

（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）

十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对 2015 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（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）

上述议案中第二、三、四、六、八、十、十一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4 月 30 日